

# 合川区2023年丘陵山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示范项目（燕窝镇、燕窝镇鞍山片区、隆兴镇、双槐镇）资格预审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合川区2023年丘陵山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示范项目（燕窝镇、燕窝镇鞍山片区、隆兴镇、双槐镇）已由重庆市农业农村委员会以渝农（2023）34号文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中央农田建设补助资金、市级发行丘陵山区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示范项目政府专项债，出资比例为中央资金约19%、市级资金约81%，项目法人为重慶景旭实业有限公司，招标人为重慶景旭实业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运营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申请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建设地点与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重庆市合川区燕窝镇、燕窝镇鞍山片区、隆兴镇、双槐镇。

### 2.2 项目概况与建设规模：

2.2.1 燕窝镇：涉及村社：高峰村、炉山村、红豆村。建设内容：改大：条田整治1493亩，梯田整治134亩，稻渔综合种养整治551亩，梯台改造74亩，缓坡整治1566亩，恢复地类整治81亩。改水：新建提灌站3座，200m<sup>3</sup>蓄水池2个，囤水田11座，输水管道11854m，排水沟4535m。改路：新建机耕道（泥结碎石）1401m，耕作道（砼）4141m。改土：农田地力提升3031亩等。

2.2.2 燕窝镇鞍山片区：涉及村社：新开村、梅堰村。建设内容：改大：改大：条田整治2520亩，梯田整治523亩，稻渔综合种养整治225亩，缓坡整治402亩，梯台整治1008亩，恢复地类整治31亩。改水：新建提灌站2座，囤水田19座，PE管道12382m；整修排水沟2667m。改路：新建混凝土耕作道8183米，整修混凝土耕作道6359米。改土：农田地力提升3255亩等。

2.2.3 隆兴镇：涉及村社：安乐村、天佑村、玉河村、永兴村。建设内容：改大：条田整治1852亩，稻渔综合种养396亩，梯田改造805亩，缓坡整治1380亩，梯台改造1786亩，恢复地类整治168亩。改水：新建200 m<sup>3</sup>蓄水池15个，PE管道72771米，排水沟10881米。改路：新建田间混凝土路20254米，素土机耕道9189米。改土：农田地力提升9364亩等。

2.2.4 双槐镇：涉及村社：青龙村、斜坝村、双门村。建设内容：改大：条田整治1897亩，梯田改造956亩，梯台改造723亩，恢复地类85亩，土质耕作道8422米。改水：新建提灌站3座，200m<sup>3</sup>蓄水池8个，囤水田12座，PE管道11399米，混凝土排水沟1540米，整修山坪塘3座，混凝土盖板沟2503米。改路：整修混凝土路4279米。改土：农田地力提升945亩等。

2.3 本次招标项目工程总投资额：暂定9667.20万元，以后续招标限价文件为准（其中双槐镇：1441.60万元、燕窝镇：1950.40万元、燕窝镇鞍山片区：1908.00万元、隆兴镇：4367.20万元）。

### 2.4 招标范围：

主要包括工程施工、项目运营等内容，具体范围为：

(1) 施工部分：按照审核确认的施工图及招标人要求（中标后运营单位根据种植要求进行设计调整，如有），完成施工图范围内的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智慧农业工程、竣工图编制、配合竣工验收、档案移交、质量保修以及配合办理新增耕地指标验收入库等与本项目相关所有施工工作。

(2) 运营部分：负责本次招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示范项目的运营，制定运营方案，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在项目范围内的土地流转、公司加农户经营等方式，依法依规开展农业生产经营活动，促进项目区产业发展提档升级，带动周边群众就近就地就业和持续稳定增收。

2.5 工期要求：工期为240日历天，其中2024年3月31日前全面完成土地整治并达到耕种条件，2024年6月30日前竣工，2024年8月31日前完成区级验收。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自市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运营期限：10年（自2024年5月21日全面实现满栽满插起算）。

2.6 标段划分：共分四个标段，其中：一标段为：燕窝镇、二标段为：燕窝镇鞍山片区、三标段为：隆兴镇、四标段为：双槐镇。

2.7 其他：各申请人均可对所有标段进行投标，若申请人同时参与两个及以上标段投标的，拟派的项目经理不能为同一人。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预审，申请人应满足下列资格条件和业绩要求：

3.1.1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同时具备以下资质条件：

施工资质：申请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运营资质：申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运营能力的镇供销合作社或专业合作社或村集体经济组织或农业公司。

3.2本次资格预审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联合体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 组成联合体的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即施工单位1家，运营单位1家）；

(3) 联合体各方应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相应能力，联合体协议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与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投标。

3.3其他资格条件具体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1.4.1。

#### 4. 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3年9月6日起（北京时间，下同），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合川区）（[www.cqggzy.com/hechuanweb/](http://www.cqggzy.com/hechuanweb/)）上仔细阅读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澄清、修改、补充通知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申请人全部知晓有关招投标过程和全部内容。

5.2申请人可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合川区）（<http://www.cqggzy.com/hechuanweb/>）本项目招标公告网页下方“我要提问”栏提出疑问，提问时间从本公告发布至2023年9月11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前。

5.3招标人应于2023年9月12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前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合川区）（[www.cqggzy.com/hechuanweb/](http://www.cqggzy.com/hechuanweb/)）发布澄清。

####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申请文件递交时间为2023年9月18日10时00分至2023年9月18日10时30分，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9月18日10时30分，地点为合川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网”、“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合川区）”发布。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重庆景旭实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大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合川区南园东路99号14层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观音桥东环路38号

邮编：                     邮编：                    

联系人：魏老师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17384091199 电话：19122386151

传真：                     传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2023年9月6日